

Q/HHP

红河宏斌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HHP 0001 S—2023

脱水蔬菜

云南省食品
备案号: 53
备案日期:

云南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章
备案号: 53250018 S-2023
备案日期: 2023 年 3 月 15 日

2023 - 03 - 15 发布

2023 - 03 - 22 实施

红河宏斌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公司生产的脱水蔬菜，是以蔬菜为主要原料，经初检、清洗、分切（或不切）、盐渍（或不盐渍）、压榨（或不压榨）、干燥（自然干制或热风干燥）、粉碎（或不粉碎）、包装等工艺加工制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特制定本标准，作为本企业组织生产、检验、贸易、仲裁的依据。

本标准安全性指标按照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和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制定，其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其余指标根据产品实际制定。

本标准由红河宏斌食品有限公司提出、起草并解释。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力、吕锋。

脱水蔬菜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脱水蔬菜的产品分类、技术要求、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是以蔬菜为主要原料，经初检、清洗、分切（或不切）、盐渍（或不盐渍）、压榨（或不压榨）、干燥（自然干制或热风干燥）、粉碎（或不粉碎）、包装等工艺加工制成的脱水蔬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中所引用的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3 产品分类

3.1 根据加工工艺不同分为：

- 3.1.1 脱水盐渍类：以蔬菜为主要原料，经初检、清洗、分切（或不切）、盐渍、压榨（或不压榨）、干燥、粉碎（或不粉碎）、包装而成。
- 3.1.2 脱水非盐渍类：以蔬菜为主要原料，经初检、清洗、分切（或不切）、干燥、粉碎（或不粉碎）、包装而成。

4 技术要求

4.1 原辅料要求

- 4.1.1 蔬菜：应新鲜、无污染、无病虫害、无腐烂变质，并符合相应的食品标准及相关规定。
- 4.1.2 食用盐：应符合 GB 2721 的规定。
- 4.1.3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 4.1.4 其他原辅料：应符合相应的食品标准及有关规定，不得使用非食品原料和辅料。

4.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形 态	无黏结，无霉变。	将检测样品置于洁净的容器，在自然光线下，目视、鼻嗅、口尝。
色 泽	与原有蔬菜的色泽相近或基本一致。	
气味及滋味	具有相应品种应有的气味及滋味，无异味。	
杂 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4.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脱水盐渍类	脱水非盐渍类	
水分, % ≤	60.0	40.0	GB 5009.3
灰分, % ≤	60.0	8.0	GB 5009.4
酸不溶性灰分, % ≤	—	5.0	
食盐(以 NaCl 计), g/100g ≤	55.0	—	GB 5009.44

4.4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指标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3 污染物限量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铅(以 Pb) 计, mg/kg ≤	0.64	GB 5009.12

4.5 农药残留限量

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4.6 微生物限量

4.6.1 散装即食类产品应符合 GB 31607 的规定。

4.6.2 预包装产品应符合 GB 29921 的规定。

4.7 净含量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按JJF 1070的规定测定。

4.8 食品添加剂及食品营养强化剂

4.8.1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

4.8.2 食品营养强化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14880 的规定。

4.9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

5 检验规则

5.1 组批

以同一品种的原料、同一次投料、同一工艺所生产的同一规格产品为一批。

5.2 抽样

以同班次、同规格的产品为抽样基数，抽样基数不少于25 kg，随机抽样至少2 kg。样品分成两份，送检验机构，一份用于检验，一份留样备查。

5.3 出厂检验

每批产品须经公司质量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并出具检验合格证后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按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5.4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半年进行一次，检验项目为本标准技术要求规定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原料、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有较大改变时；
- b)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c) 停产半年以上重新恢复生产时；
- d) 国家食品安全监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时。



5.5 判定规则

检验结果中，微生物指标若有任一项不合格，则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其余指标若有任一项不合格时，允许用留样进行复检，以复检结果为准。

6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6.1 标志

6.1.1 产品包装标签、标识应符合 GB 7718、GB 28050 和相关规定。

6.1.2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规定。

6.2 包装

包装材料和容器应符合相应的食品安全标准及有关规定，封口严密，包装牢固。

6.3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无异味、无污染。运输过程中应防挤压、防雨、防潮、防晒，装卸时应轻搬、轻放。运输时严禁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有腐蚀性、易污染的货物混装混运。

6.4 贮存

原料、辅料、半成品、成品应分开放置，应贮存在清洁、卫生、阴凉、干燥、通风、无异味的仓库内。产品离地、离墙堆放，禁止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有腐蚀性、易污染的物品混贮、混放。

备案单位承诺书

本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单位承诺：

一、本备案登记表中所填写的内容、所附的资料（包括研究和检验数据）均为真实，并符合《食品安全法》。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二、按照本备案标准生产的食品不含有未经许可的食品（包括原料）、食品添加剂和法律、法规禁止使用的食品（包括原料）、食品添加剂。

三、本单位将按照备案标准组织生产，并保证所生产的食品符合《食品安全法》。



备案单位（盖章）

2023年3月14日

备案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3年3月14日

叶绍祚分单案卷

（姓名）叶绍祚（性别）男（年龄）45岁（民族）汉族（籍贯）浙江杭州（职业）教师（工作单位）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00号（联系电话）0571-88888888（身份证号）330106195001010000（婚姻状况）已婚（子女情况）有一个儿子，现就读于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健康状况）良好（其他情况）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备注）该同志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负责，具有高尚的师德和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本校的优秀教师之一。

（姓名）叶绍祚（性别）男（年龄）45岁（民族）汉族（籍贯）浙江杭州（职业）教师（工作单位）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00号（联系电话）0571-88888888（身份证号）330106195001010000（婚姻状况）已婚（子女情况）有一个儿子，现就读于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健康状况）良好（其他情况）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备注）该同志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负责，具有高尚的师德和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本校的优秀教师之一。

（姓名）叶绍祚（性别）男（年龄）45岁（民族）汉族（籍贯）浙江杭州（职业）教师（工作单位）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00号（联系电话）0571-88888888（身份证号）330106195001010000（婚姻状况）已婚（子女情况）有一个儿子，现就读于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健康状况）良好（其他情况）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备注）该同志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负责，具有高尚的师德和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本校的优秀教师之一。

（姓名）叶绍祚（性别）男（年龄）45岁（民族）汉族（籍贯）浙江杭州（职业）教师（工作单位）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00号（联系电话）0571-88888888（身份证号）330106195001010000（婚姻状况）已婚（子女情况）有一个儿子，现就读于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健康状况）良好（其他情况）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备注）该同志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负责，具有高尚的师德和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本校的优秀教师之一。

（姓名）叶绍祚（性别）男（年龄）45岁（民族）汉族（籍贯）浙江杭州（职业）教师（工作单位）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00号（联系电话）0571-88888888（身份证号）330106195001010000（婚姻状况）已婚（子女情况）有一个儿子，现就读于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健康状况）良好（其他情况）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备注）该同志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负责，具有高尚的师德和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本校的优秀教师之一。

（姓名）叶绍祚（性别）男（年龄）45岁（民族）汉族（籍贯）浙江杭州（职业）教师（工作单位）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00号（联系电话）0571-88888888（身份证号）330106195001010000（婚姻状况）已婚（子女情况）有一个儿子，现就读于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健康状况）良好（其他情况）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备注）该同志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负责，具有高尚的师德和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本校的优秀教师之一。

（姓名）叶绍祚（性别）男（年龄）45岁（民族）汉族（籍贯）浙江杭州（职业）教师（工作单位）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100号（联系电话）0571-88888888（身份证号）330106195001010000（婚姻状况）已婚（子女情况）有一个儿子，现就读于浙江省杭州高级中学（健康状况）良好（其他情况）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备注）该同志为人正直，工作认真负责，具有高尚的师德和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本校的优秀教师之一。